

腸病毒消毒注意事項

一、消毒工作重點：

- (一) 應進行**全面環境清潔及重點消毒**工作，包括：電梯按鈕、手扶梯、門把、手推車及附設兒童遊戲設施等，均要以消毒劑進行清潔與消毒。
- (二) 清潔消毒時，工作人員應穿戴防水手套、口罩等防護衣物，工作完畢後手套應取下，避免碰觸其他物品而造成污染。

二、建議消毒方法：

- (一) 戶外紫外線、紫外線殺菌燈、氯及煮沸等方法均能有效殺滅腸病毒，衣物等物品可使用沸水浸泡或曝曬等消毒方式。
- (二) **酒精**（為**乾式洗手液**常見的主要殺菌成分）、乙醚、氯仿、酚類（如：來舒）等常見消毒劑**對腸病毒殺滅效果不佳**，請避免使用。
- (三) 建議使用濃度為 **500ppm 漂白水**，配置方法如下：
市售家庭用漂白水濃度一般在 5 至 6%，以喝湯用的湯匙舀 **5 湯匙共約 80-100cc**，加入 10 公升的自來水中（大瓶寶特瓶每瓶 1,250cc，8 瓶等於 10 公升），攪拌均勻，且於 24 小時內使用。
- (四) 如遭病童口鼻分泌物或排泄物污染之物品或表面，建議使用 **1000ppm 漂白水** 擦拭（取 20cc 市售家庭用漂白水加入 1 公升之自來水）。
- (五) 另可參考通過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委託社團法人「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」審查推薦之防疫產品，請至 <http://www.cdc.gov.tw/ct.asp?xItem=35182&ctNode=220&mp=1> 查詢，並選用適合腸病毒消毒之產品。

三、使用漂白水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使用口罩、橡膠手套和防水圍裙，最好也使用護目鏡保護眼鏡以避免被噴濺到。如果漂白水濺入眼睛，須立刻以清水沖洗至少 15 分鐘並即就醫診治。
- (二) 在通風良好處配製和使用漂白水。
- (三) 漂白水需使用冷水稀釋，因為熱水會分解次氯酸鈉，並降低其消毒效果。
- (四) 有機物質會降低漂白水效果，消毒擦拭之前應將表面的有機物清除乾淨，例如：分泌液、黏液、嘔吐物、排泄物、血液和其他體液，使漂白水可以充分作用。
- (五) **擦拭消毒的接觸時間建議超過 10 分鐘，之後可再以清水擦拭，以降低異味。** 浸泡消毒的接觸時間建議超過 30 分鐘。
- (六) 不要與其他家用清潔劑一併或混合使用，以防降低消毒功能及產生化學作用。當漂白水 and 酸性清潔劑（如一些潔廁劑、鹽酸）混合時，會產生有毒氣體（如氯氣），可能造成傷害或死亡。如有需要，應先使用清潔劑並用水充分清洗後，才用漂白水消毒。
- (七) 未稀釋的漂白水在陽光下會釋出有毒氣體，所以應放置於陰涼及兒童碰不到的地方。
- (八) 請勿使用不透氣之玻璃瓶，長期盛裝 5-6% 漂白水，以避免累積氣壓而爆炸，應使用塑膠瓶盛裝。
- (九) 由於次氯酸鈉會隨時間漸漸分解，因此宜選購生產日期較近的漂白水，並且不要過量儲存，以免影響殺菌功能。
- (十) 稀釋的漂白水，應當天配製並標示日期名稱，而未使用的部分在 24 小時之後應丟棄。
- (十一) 稀釋的漂白水必須加蓋及避免陽光照射，最好存放在避光的容器並避免兒童碰觸。